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等有关 规定"董事会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 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

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选举,王红红女士当选公 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 任的董事, 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11月18日

附件:

王红红女士,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4月至2019年11月任浙江万丰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业务员。

王红红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